

# 海通证券公募基金分类 2022 版

海通证券金融产品研究中心

## 一、国内基金分类具体情况

(一) 股票型基金。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股票的，为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按照主动、被动的操作方式以及开放、封闭的运作方式分为主动股票开放型基金、指数股票型基金、主动股票封闭型基金 3 个二级类别。

主动股票开放型基金是指基金契约中标明投资股票比例下限在百分之八十以上的采用主动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其中，按照基金契约中规定的投资策略以及投资范围，将主动股票开放型基金进一步分为成长股票型基金、价值股票型基金、平衡股票型基金、量化股票型基金和主题股票型基金 5 个三级类别，同时增设 5 个主投港股的股票型基金，分别为港股成长股票型基金、港股价值股票型基金、港股平衡股票型基金、港股量化股票型基金和港股主题股票型基金。以港股平衡股票型基金为例，其主要指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占基金非现金资产比重不低于 80% 的平衡股票型基金。考虑到国内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暂时将成长股票型基金、价值股票型基金、平衡股票型基金、量化股票型基金、主题股票型基金 5 个三级分类合并评价，而对于主要投资港股的股票型基金，目前暂时仅有港股平衡股票型、港股量化股票型、港股成长股票型和港股主题股票型基金 4 个三级分类，作为主动港股股票开放型进行评价。

指数股票型基金是指以股票指数为主要跟踪对象进行指数化投资运作的基金。指数股票型基金按照跟踪标的指数的方法和投资策略分为复制股票指数型基金、增强股票指数型基金、股票 ETF、股票 ETF 联接、科创 ETF、科创 ETF 联接、复制港股指数型、增强港股指数型、港股 ETF 和港股 ETF 联接基金 10 个 3 级类别。其中，以股票指数成份股为投资对象，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指数管理和运作的为复制股票指数型基金；以股票指数成份股为投资对象，以跟踪标的指数为主，但可以实施增强策略或优化策略的为增强股票指数型基金；以进行申赎的交易型开放式股票指数基金为股票 ETF；跟踪科创板指数股票 ETF 为科创 ETF；将绝大部分基金财产投资于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科创 ETF，密切跟踪标的指数表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采用开放式运作方式的基金为科创 ETF 联接基金；以港股通\港股指数成分股为投资对象，且通过港股通投资标的资产占基金非现金资产的比重不低于 80% 的复制股票型基金为复制港股指数型基金；以港股通\港股指数成分股为投资对象，以跟踪标的指数为主，但可以实施增强策略或优化策略的为增强港股指数型基金；以港股通\港股指数成分股为投资对象，且通过港股通投资标的资产占基金非现金资产的比重不低于 80% 的股票 ETF 基金为港股 ETF；将绝大部分基金财产投资于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港股 ETF，密切跟踪标的指数表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采用开放式运作方式的基金为港股 ETF 联接基金。

(二) 混合基金。混合基金是指投资于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并且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比例不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第（一）项和第（二）

项规定的基金。混合基金根据基金运作方式分为主动混合开放型和主动混合封闭型 2 个二级类别。

其中，对于主动混合开放型基金，按照基金契约规定的资产投资范围、比例以及投资策略分为强股混合型基金、科创强股混合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平衡混合型基金、灵活混合型基金、灵活策略混合型基金、对冲策略混合型基金、偏债混合型基金、生命周期混合型基金、港股灵活策略混合型基金、港股强股混合型基金和港股偏股混合型基金共 12 个三级类别。

强股混合型基金是指股票投资范围在 60%-95%之间的开放式基金，包括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颁布实施之后，尚未发布公告调整股票投资下限的原“股票型”基金。科创强股混合型基金是指投资于科创板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 的强股混合型基金。

偏股混合型基金是指，不满足强股混合型基金要求，投资股票的上下限之和减去投资债券（含现金）上下限之和大于等于 40%，且股票投资下限不低于 30% 的开放式基金。对于一些成立较早的基金契约中对股票投资比例没有明确限制却标明以股票作为主要投资方向的，我们统一划定为偏股混合型基金。

平衡混合型基金是指投资股票的上下限之和减去投资债券（含现金）上下限之和小于 40%，且股票上下限之差小于 50% 的开放式基金。

偏债混合型基金是指投资债券（含现金）的上下限之和减去投资股票的上下限之和大于等于 40%，且股票投资比例上限不超过 65% 的开放式基金。

生命周期混合型基金是指定期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不断降低股票资产的配置比例上限的开放式基金。

对冲策略混合型基金是指基金合同约定，在运作过程中需要配置不同比例的股票多头和空头（即买入股票或股指期货合约和融券卖空股票或股指期货合约），且约定了权益类空头头寸的价值占基金权益类多头头寸的价值的比例范围的基金。

灵活策略混合型基金是指契约规定股票投资范围在 0-95% 的开放式基金。

在灵活策略混合型基金中，主要根据股票历史仓位的高低以及波动特征，划分出“灵活策略混合型-低仓位”、“灵活策略混合型-高仓位”以及“灵活策略混合型-灵活配置”三个四级分类。海通证券的公募基金分类方法原则上采用事前分类法，但由于灵活策略混合型基金中，契约规定的投资范围完全一致，无法通过事前分类方式对其进行区分，因此灵活策略混合型的四级分类采用事后分类法。

具体四级分类规则如下：“灵活策略混合型-低仓位”基金需满足：1) 仓位方面：剔除建仓期后成立已满三年，最近三年季报披露股票仓位均小于等于 30%。2) 业绩比较基准中股票指数权重小于等于 60%；3) 波动方面：波动率及 beta 值均低于偏债混合型基金相应指

标前 10% 的数值（从大到小排列）。“灵活策略混合型-高仓位”基金需满足：1) 仓位方面：剔除建仓期后成立已满三年，最近三年季报披露股票仓位均大于等于 60%。2) 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券指数、市场利率等固定收益类指数的权重小于等于 60%；3) 波动方面：波动率及 beta 值均高于强股混合型及主动股票开放型基金相应指标后 10% 的数值（从大到小排列）。其余成立未满三年，或不满足“灵活策略混合型-低仓位”或“灵活策略混合型-高仓位”标准的基金统一划为“灵活策略混合型-灵活配置”基金。计算仓位和波动率、beta 值时均剔除三个月建仓期，波动率为年化平均波动率，beta 值使用的基准指数为中证 800 指数（全收益指数），波动指标均以周为计算周期。该分类在每季度基金季报批露完后进行计算调整。除每季度调整外，我们按照同样的标准在每月初对灵活策略混合型基金分类进行月度调整，与季度调整不同，月度调整我们遵循“只出不进”的原则，对于上一季度划分为低仓位或高仓位的基金，一旦月度数据不符合分类标准，我们则在每月调整中将其移出“低仓位”或“高仓位”，放入“灵活配置”类型中。反之，对于原先划分为灵活配置类型的基金，即使月度数据满足了低仓位或高仓位的标准，我们也不会在每月调整中将其正式归类为低仓位或高仓位基金，仍然保留在“灵活配置”类型中。在月度调整中，我们适当放宽波动率方面的限制，对于“灵活策略混合型-低仓位”基金，要求波动率及 beta 值均低于偏债混合型基金相应指标前 5% 的数值（从大到小排列）；对于“灵活策略混合型-高仓位”基金，要求波动率及 beta 值均高于强股混合型及主动股票开放型基金相应指标后 5% 的数值（从大到小排列）。此外，目前新发的灵活策略混合型基金，部分会在契约中加上不同市场估值条件下的仓位限制条款。由于我们的分类为事后分类，以结果为导向，因此分类过程中我们会忽略上述条款，进行统一划分。

灵活混合型基金是指投资股票的上下限之和减去投资债券（含现金）上下限之和小于 40%，且股票上下限之差大于等于 50%，或者不满足强股、偏股、偏债、灵活型、对冲策略型、灵活策略型、生命周期混合型基金的其他混合型基金。

港股灵活策略混合型基金是指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占基金非现金资产比重不低于 80% 的灵活策略混合型基金。

港股强股混合型基金是指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占基金非现金资产比重不低于 80% 的强股混合型基金。

港股偏股混合型基金是指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占基金非现金资产比重不低于 80% 的偏股混合型基金。

（三）债券型基金。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的，为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按照主动、被动的操作方式以及开放、封闭的运作方式分为主动债券开放型基金、指数债券型基金和主动债券封闭型基金 3 个二级类别。

对于主动债券开放型基金，按照基金契约规定的资产投资范围及比例，运作方式以及估值方式等分为偏债债券型基金、纯债债券型基金、短债债券型基金、准债债券型基金、可转债债券型基金、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和长期理财债券型基金 8 个三级类别。

其中，可在一级市场申购新股和可转债，在二级市场投资股票和可转债，可投资其他类型债券的开放式基金为偏债债券型基金；可在一级市场申购可转债，不可在二级市场主动买入可转债，同时不能在一级市场上申购新股，不能在二级市场上投资股票，可投资其他类型债券的开放式基金为纯债债券型基金；在纯债债券型基金的基础之上，要求投资于剩余期限不超过3年的债券占债券投资的比例不低于80%的开放式基金为短债债券型基金；可在一级市场申购可转债，可在二级市场投资可转债但不能投资股票的开放式债券型基金为准债债券型基金；根据《招募说明书》中相关条款所计算的可转债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百分之六十的开放式基金为可转债债券型基金；以摊余成本法计价，不参与一二级市场股票和可转债投资，且封闭运作期为1个月以内（含一个月）的债券型基金为短期理财债券型；以摊余成本法计价，不参与一二级市场股票和可转债投资，且封闭运作期为1个月以上（不含1个月）半年以下（不含半年）的债券型基金为中期理财债券型；以摊余成本法计价，不参与一二级市场股票和可转债投资，且封闭运作期为半年以上（含半年）三年以下（不含3年）的债券型基金为长期理财债券型。

指数债券型基金是指以标的债券指数为主要跟踪对象进行指数化投资运作的基金。与指数股票型基金分类类似，指数债券型基金按照跟踪标的指数的方法和投资策略分为复制债券指数型基金、增强债券指数型基金、债券ETF和债券ETF联接4个三级类别。

主动债券封闭型基金是指以投资债券为主的封闭式基金。与主动债券开放型基金分类类似，主动债券封闭型基金按照基金契约规定的资产投资范围、比例以及运作方式分为偏债债券封闭型基金、纯债债券封闭型基金、封闭摊余成本法债券型以及准债债券封闭型基金4个三级分类。

（四）货币型基金。仅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的，为货币型基金。按提取的销售服务费比例的不同，分为货币型基金A级和货币型基金B级。另外，针对限特定投资群体进行认/申购的份额，设立货币型基金R级，销售服务费为0。

（五）商品型基金。商品型基金是以商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基金品种。目前仅有被动操作的商品型基金，设立二级类别为指数商品型。进一步，按照投资标的的不同分为商品ETF和商品ETF联接。

（六）国内其他基金。其他基金是指按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规定的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类别。目前包括定增型、国内其他、北交所以及REITs基金，共4个二级分类。

（七）FOF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比例不低于80%为权益FOF，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比例不低于80%为固收FOF，其他FOF产品为混合FOF。

（八）MOM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比例不低于80%为权益MOM，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比例不低于80%为固收MOM，其他MOM产品为混合MOM。

## 二、QDII基金具体情况

QDII 是 Qualified Domestic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 的英文首个字母缩写，是指根据《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募集设立的基金。与国内公募基金类似，QDII 基金按照基金契约规定的资产投资范围和比例主要有 QDII 股混型、QDII 债券型和 QDII 其他 3 个一级分类。同样的，按照主动、被动的操作方式将 QDII 股混型分为 QDII 主动股混型、QDII 指数股混型 2 个二级类别，将 QDII 债券型分为 QDII 主动债券型和 QDII 指数债券型 2 个二级类别。

考虑到，QDII 基金主要作为一类适度分散国内公募基金投资风险的配置型品种，因而按照契约规定的投资区域、投资资产范围及比例等，将 QDII 主动股混型基金分为 QDII 大中华区股混型基金、QDII 环球股混型基金、QDII 主题型基金、QDII 美国股混型基金、QDII 新兴市场股混型基金和 QDII 亚太区股混型基金 6 个三级类别。

其中，主要投资于中国、香港、台湾等三地的企业，或者营业收入的相当比例来自这些市场的上市企业股票，或投资标的为三地企业的股票类基金和 REITs 等证券，且至少有 60% 的资产需投资于股票的基金为 QDII 大中华区股混型基金。投资于全球范围内上市公司的股票，且至少有 60% 的资产投资于股票的基金为 QDII 环球股混型基金。投资标的的主要集中在一类板块或商品类资产，对于投资偏向一类板块的情况，投资标的可以是股票、股票类基金、REITs 等证券，且基金至少有 60% 的资产投资于权益类证券，对于投资商品类资产的情况，投资标的包括与商品相关 ETF、共同基金，以及法律允许的其他相关衍生品的归为 QDII 主题型基金。主要投资于美国的公司股票或股票类基金，且至少有 60% 的资产投资于股票的基金为 QDII 美国股混型基金。主要投资于亚洲、拉丁美洲、欧洲、中东和非洲等新兴市场，至少 60% 资产投资股票的基金为 QDII 新兴市场股混型基金。主要投资于亚太区除日本以外的国家或地区的股票、股票类基金、REITs，例如香港、新加波、台湾、韩国、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可允许有少量的股票资产比例投资于日本，且至少有 60% 的资产投资于股票的基金归为 QDII 亚太区股混型基金。

与国内公募指数股票型类似，QDII 指数股混型基金按照跟踪标的指数的方法和投资策略分为 QDII 复制股票指类型、QDII 增强股票指类型、QDII 股票 ETF 和 QDII 股票 ETF 联接 4 个三级类别。

类似的，QDII 债券型基金按照契约规定的投资区域、投资资产范围及比例等，分为 QDII 环球债券和 QDII 亚太区债券 2 个二级类别。主要投资于全球范围内以不同货币计价的债券、债券类基金等的基金归为 QDII 环球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亚太区范围内以不同货币计价的债券、债券类基金等的基金归为 QDII 亚太区债券型基金。

同样，QDII 指数债券型基金按照跟踪标的指数的方法和投资策略分为 QDII 复制债券指类型和 QDII 增强债券指类型 2 个三级类别。

海通证券基金分类体系一览表(2022 版)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三级分类	备注
股票型	主动股票开放型	成长股票型	考虑到国内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暂时合并评价
		价值股票型	

		平衡股票型	
		量化股票型	
		主题股票型	
		主动港股股票开放型	
指数股票型		复制股票指数型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增强股票指数型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股票 ETF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股票 ETF 联接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科创 ETF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科创 ETF 联接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复制港股指数型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增强港股指数型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港股 ETF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港股 ETF 联接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混合型		强股混合型	
		科创强股混合型	
		偏股混合型	
		平衡混合型	
		对冲策略混合型	
		灵活策略混合型	四级分类中细分为灵活策略混合型-低仓位、灵活策略混合型-高仓位及灵活策略混合型-灵活配置三类
		灵活混合型	
		偏债混合型	
		生命周期混合型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港股灵活策略混合型	
		港股强股混合型	
		港股偏股混合型	
	主动混合封闭型	主动混合封闭型	
债券型	主动债券开放型	偏债债券型	
		纯债债券型	

		可转债债券型	
		准债债券型	
		短债债券型	
		短期摊余成本法债券型	只统计收益，不进行排名
		中期摊余成本法债券型	只统计收益，不进行排名
		长期摊余成本法债券型	只统计收益，不进行排名
	指数债券型	复制债券指数型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增强债券指数型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债券 ETF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债券 ETF 联接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主动债券封闭型	偏债债券封闭型	
		纯债债券封闭型	
		封闭摊余成本法债券型	只统计收益，不进行排名
		准债债券封闭型	
货币型	货币 A	货币 A	只统计收益，不进行排名
	货币 B	货币 B	只统计收益，不进行排名
	货币 R	货币 R	只统计收益，不进行排名
FOF	权益 FOF	权益 FOF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固收 FOF	固收 FOF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混合 FOF	混合 FOF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MOM	权益 MOM	权益 MOM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固收 MOM	固收 MOM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混合 MOM	混合 MOM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QDII 股混型	QDII 主动股混型	QDII 大中华区股混	
		QDII 环球股混	
		QDII 主题型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QDII 美国股混	
		QDII 新兴市场股混	
		QDII 亚太区股混	
	QDII 指数股混型	QDII 复制股票指数型	
		QDII 增强股票指数型	
		QDII 股票 ETF	

		QDII 股票 ETF 联接	
QDII 债券型	QDII 主动债券型	QDII 环球债券	
		QDII 亚太区债券	
	QDII 指数债券型	QDII 复制债券指数型	
		QDII 增强债券指数型	
QDII 其他	QDII 其他	QDII 其他	
国内其他	其他型	其他型	只统计收益，不进行排名
	定增型	定增型	
	REITs	REITs	
	北交所	北交所	
商品	指数商品型	商品 ETF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
		商品 ETF 联接	不对收益进行排名，只对超额收益等指标进行排名